

廊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廊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1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1、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市场监督管理和药品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全市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各类外资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

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组织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全市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全市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6、负责全市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承担市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全市食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健全食品安全地方党政同责和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全市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廊坊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按规定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组织指导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11、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法律法规以及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负责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参与制定完善中药材地方标准，组织落实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2、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工作。按规定监督实施国家研制、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和指导实施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依法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

13、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建立健全全市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化妆品不良反应和药物滥用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14、负责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检查制度，负责查处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按规定指导县级查处相关违法行为，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15、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国际交流与合作。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16、负责指导县级药品监督管理工作。推动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监督县级履行党政同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考核。

17、推进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负责制定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完善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和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公布重大安全信息。

18、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9、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组织制定市级地方标准。宣传贯彻强制性、推荐性国家

标准和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开展标准化国际、区域合作和参与制定、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20、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整合和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21、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市认证认可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22、负责推进全市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重大方针政策和发展规划。拟订和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和制度。

23、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起草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按照国家 and 省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商标、专利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指导县级开展相关工作。参与、协调京津冀知识产权执法协作工作。

24、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工作。拟订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与监管的政策措施。

25、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便企利民、互联互通的全市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指导县级开展专利信息服务工作。

26、按规定承担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代办工作任务。组织实施原产地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

27、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按规定承担知识产权对外转让审查工作。

2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转变职能

1、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全市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组织实施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国内提高市内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市建设。

2、深入推进简政放权。贯彻落实上级市场监管部门和药品监管部门推进简政放权相关政策。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落实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大幅压减的承接工作，促进优化营商环境。贯彻落实国家进一步放宽知识产权服

务业准入相关政策，扩大专利代理领域开放，大力培育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改善服务质量。

3、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4、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加强对商标抢注、非正常专利申请等行为的信用监管，规范商标注册和专利申请行为，维护权利人合法权益。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强化全过程质量安全风险管理，创新监管方式，加强信用监管，提高监管效能，满足新时代公众用药用器械需求。根据廊坊实际，按照依法合规的原则，将适合属地管理的药品、医疗器械管理职责，逐步依法下放至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5、提高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加快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外资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6、促进京津冀知识产权协同发展。强化京津冀执法协作，促进京津冀一体化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

推进京津冀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建设，促进京津冀知识产权转化。加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培育，促进京津冀优质知识产权服务资源向廊坊转移。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廊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行政	正处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9901.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484.91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416.83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廊坊市市

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 年支出预算 9901.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76.83 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 5232.84 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 643.99 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024.91 万元，用于本级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 年预算收支安排 9901.74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827.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08.3 万元，主要为减少人员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719.25 万元，主要为减少 12315 投诉举报中心平台建设项目经费、质量强市建设经费、办公设备购置经费、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经费等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643.99 万元，主要用于廊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 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88.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84.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84.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4.4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减少 20.0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减少 20.0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减少 20.07 万元），主要原因：1、机构改革后，重新核定我单位车辆

编制，超出核编3辆公务车已上交市国资局。2、我单位切实落实勤俭节约各项规定，压减公车运行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0万元，与2020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三创四建”，深化“放管服”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进市场监管、质量监管、食品药品监管、综合执法等工作开展，加快推进质量强市战略，开展质量强制检定工作、全年完成6000批次以上食品安全抽检任务；降低食品、药品等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率，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不低于95%；缺陷产品召回率90%以上，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培育壮大市场主体，重点培育6家企业；开展知识产权贯标工作，打造10家知识产权骨干企业；进一步解决质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质量需求；营造更好的消费环境。

（二）分项绩效目标

1、优化完善市场监管治理体系

绩效目标：通过查处市场主体违反信用监管案件，加大市场监管和规范，打击霸王条款，以互联网技术为核心，建立健全消费领域的信用监管体系，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增强市场活力，稳步提升市场

综合监督管理能力，优化完善市场监管治理体系。

绩效指标：全年定向抽查 100 户市场主体年报公示信息和经营行为，对至少 5% 的外资企业进行抽查审计，维护市场经济秩序稳定；对辖区内的散煤进行管控和督导，至少完成 1200 人次督导检查；全年开展打击传销宣传活动不少于 3 次。

2、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绩效目标：通过对辖区内的食品安全各环节开展抽检监测等强力监管，及时发现食品监管中存在的薄弱问题，做到获证食品生产企业全覆盖抽检，确保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不出现重大食品安全事故；重点突出食品安全城市创建以及重大活动和暑期食品安全保障，争创全国食品安全卫生城市。

绩效指标：食品安全抽样检验量达到每年 4 份/千人。其中，对农药兽药残留的食品检验量不低于每年 2 份/千人，食品抽检的指标值不低于 6000 批次，全年食用农产品检查单位在 1000 批次以上，食品抽验合格率达到 98% 以上；重大活动餐饮服务接待单位食品抽检合格率达到 95% 以上，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数为零。

3、加强药品安全监督管理

绩效目标：全面加强对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的质量监管指导，规范药品生产经营秩序，打击制假售假行为，规范药品采购、储存、销售、运输等环节，保障人民用药安全。

绩效指标：开展日常监管，全年开展对药品批发、饮片企业和零售连锁总部等监管不少于 40 家，开展

对药品生产企业、药包材和辅料生产企业日常检查不少于 12 家，药品抽检合格率达到 99%以上；化妆品抽检全年不少于 25 批次，抽检合格率达到 92%以上。

4、提升质量发展水平

绩效目标：推进质量强市战略，完善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实现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成熟高效。全面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市级地方标准修订水平，鼓励引导企业积极采用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在全社会树立先进质量标杆，提高全社会质量意识，推动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绩效指标：年度内完成审批、发布不少于 **3** 项国际标准、**13** 项国家标准、**10** 项行业标准、**7** 项河北省地方标准的数量，完成不少于 **13** 项廊坊市地方标准的资助；完成不少于 **1** 项国家级标准化试点、**4** 项省级标准化示范试点的资助。同时，全年完成 160 批次以上的消防产品、家具、电动自行车等抽检工作，保障质量监督抽查合格率在 10 项以上；开展 5 次以上的服务质量监测、对标学习活动等系列质量提升行动；对 2 家河北省政府质量获奖企业进行奖励；检定后各类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合格率达到 99%以上。

5、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绩效目标：进一步提升电梯发生故障时的救援工作，提高产品质量投诉举报案件的受理效率和工作效能，使质量接诉与应急处置有效衔接，应急处置效率不断提升。及时向社会发布电梯安全状况信息、受理

产品质量申诉等，发挥社会监督和市场优胜劣汰的机制，倒逼物业、维保单位及相关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促进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模式的创新，推动多部门综合监管机制的形成。

绩效指标：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不低于95%；通过“96365”应急中心对全市5000部以上的电梯信息进行录入，保证100%的处置“96365”应急事故；聘请8名人员负责“96365”“12315”投诉举报中心电话接警处置，实现100%的投诉举报解答，确保市民90%以上的满意度。

6、增强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

绩效目标：查处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组织查办、督查督办具有全省性和跨区域影响的大案要案，进一步提高市场监管执法水平。通过查处垄断案件、不正当竞争行为，组织指导公平竞争审查，有效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活动，增强打击传销力度。

绩效指标：对群众关注的热点和难点问题进行专项检查次数不低于10次。对价格违法行为的检查，查处率不低于80%。食品、药械、特种设备等违法行为投诉举报执法查处率不低于95%。24小时内有效处置监测到的违法广告。

7、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

绩效目标：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通过持续稳定开展对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执法工作，鼓励引导企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实现商标跨类扩大保护，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认定意识；推动知识产权运营服

务体系建设不断提升，驰名商标推荐工作持续开展，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更加成熟。

绩效指标：发明专利授权奖励发放数量不低于 75 件。专利授权资助申请应奖尽奖率达到 100%。全市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授权情况不低于 6000 件。受奖励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95%。通过加强宣传、培育、指导 3 家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申报，通过驰名商标认定不少于 1 件。

8、市场监督管理

绩效目标：利用市局官网、微信等宣传平台，提升宣传效果，用新闻报道讲好市场监管故事。对重大事件实施动态监测，有效避免负面舆情危机。法律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科研管理、技术引进、成果应用工作稳步提高，教育、培训、市场监管文化建设进一步加强，综合保障能力进一步提高。

绩效指标：通过广泛宣传，提升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支持率，按月、季及宣传日落实不低于 100 次的宣传活动。重大事件当天发布，日常工作随时发布。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确保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严厉打击传销、虚假广告、不正当竞争、假冒伪劣等违法犯罪行为，维护全市市场经济秩序。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做到“三个全面”，达到“双监控”要求。根据“立项必花钱，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财政预算管理要求，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管理，严格执行机关各项财务管理制度，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切实发挥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加强支出管理。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 2021 年预算，积极协调各监管业务科室，及早将资金预算落实到具体项目，并扎实做好各类项目的实施计划和资金落实计划，将预算执行纳入有计划、可控制的良性运行轨道。对于采购预算项目，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计划，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做到事前、事中、事后要有跟踪绩效评价，及时发现财政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研究解决办法和整改措施，从而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确保每一分财政资金都花在刀刃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率。

4、做好绩效自评。事前开展绩效评估、事中开展绩效追踪、事后开展绩效测评，对上年度单位预算实施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认真分析研究评价结果所反映出的问题，努力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制定改进和提高绩效管理工作的具体措施。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机关内部控制体系，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预算审核和经费支出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等日常管理。

6、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并配合审计、财政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

金安全有效。

7、提升市场监管能力。深入推进人才培养战略，提高市场监管队伍综合素质，加大绩效管理宣传普及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一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 产品质量抽检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加强产品质量监管，惩治质量违法行为，督促企业落实质量主体责任，不断提升产品质量的总体水平。 2、 通过项目的实施，以提高不合格品发现率为目标，进而督促企业整改，提高管理水平；监管部门查找和发现监管薄弱环节，进一步完善、加强质量监管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抽查完成率	消防产品、家具、电动自行车等年度内完成抽查数量占计划数量的比例	≥90 %	部门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监督抽查合格率	消防产品、家具、电动自行车等抽查合格产品数量占计划数量的比率	≥90 %	上级考核要求
	时效指标	监督抽查信息公开	按时限公布监督抽查信息	年度内	省局考核要求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产品质量抽检成本控制情况	≤5300元/批次	部门工作计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品质量安全事故保持 稳定或下降	反映所做工作对产品质量安全带来的积极影响	产品质量安全事故保持 稳定或下降	部门工作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市场主体和消费者调查	≥90 %	问卷调查

2. 驰名商标奖励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实现商标跨类扩大保护。 2、通过驰名商标奖励，兑现市政府奖励政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驰名商标认定件数	1、加强宣传，2、加强培育、指导 3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申报	≥1 件	廊发【2018】23号《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奖励资金兑现	100 %	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冀发〔2017〕35号）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奖励兑现时间	≤3 月份前	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奖金额度	奖励政策要求奖励金额	50 万元	廊发【2018】23号《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	鼓励引导企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实现商标跨类扩大保护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认定意识，从而推动经济发展。	提升	同上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通过驰名商标认定，加强企业知识产权自我保护意识	提升	同上

绩效目标	1、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实现商标跨类扩大保护。 2、通过驰名商标奖励，兑现市政府奖励政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国驰名商标奖励影响力不断扩大	通过驰名商标奖励，驰名商标影响力不断扩大	长期	同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企业对奖励实施过程满意度	通过获奖企业反应调查	≥90%	企业满意度反馈

3、质量强市提升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开展质量强市建设工作，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原则，围绕六大质量，大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把提高供给体系质量作为主攻方向，推动我市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着力解决质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质量需求，努力实现廊坊制造向廊坊创造、廊坊速度向廊坊质量、廊坊产品向廊坊品牌转变，全面提升我市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城乡建设管理、政府服务质量水平。 2、更新年度质量指标数据，测算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开展专项服务质量测评 1 项，开展重点行业质量提升活动 1 次，开展十四五质量规划研究。通过开展质量强市建设系列工作，努力为廊坊市高质量发展助力领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质量指标体系构建与系统化优	更新年度城市质量数据指标	≥80 个	《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等
	数量指标	县（市、区）个数	考察具有质量竞争力的县（市、区）个数。	≥10 个	10个县（市、区）
	数量指标	专项服务质量分析	专项服务质量分析	≥1 个	《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等

绩效目标	<p>1、通过开展质量强市建设工作，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原则，围绕六大质量，大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把提高供给体系质量作为主攻方向，推动我市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着力解决质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质量需求，努力实现廊坊制造向廊坊创造、廊坊速度向廊坊质量、廊坊产品向廊坊品牌转变，全面提升我市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城乡建设管理、政府服务质量水平。</p> <p>2、更新年度质量指标数据，测算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开展专项服务质量测评 1 项，开展重点行业质量提升活动 1 次，开展十四五质量规划研究。通过开展质量强市建设系列工作，努力为廊坊市高质量发展助力领航。</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十四五质量规划研究	质量规划报告数量	≥1 个	《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等
	数量指标	活动开展次数	开展区域质量提升活动、管理模式和经验推广、首席质量官交流等质量活动次数	≥4 次	《河北省实施质量强省和标准化战略 2020年度工作要点》、《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廊坊市实施质量强市和标准化战略工作要点（2020）》
	数量指标	质量强市科普宣传	科普宣传基地	≥1 个	《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等
	质量指标	质量关注度	通过开展系列质量提升行动，提高企业群众质量意识，增强对质量的关注程度	提升	《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等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开展质量强市工作。	及时	上级文件

绩效目标	<p>1、通过开展质量强市建设工作，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原则，围绕六大质量，大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把提高供给体系质量作为主攻方向，推动我市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着力解决质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质量需求，努力实现廊坊制造向廊坊创造、廊坊速度向廊坊质量、廊坊产品向廊坊品牌转变，全面提升我市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城乡建设管理、政府服务质量水平。</p> <p>2、更新年度质量指标数据，测算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开展专项服务质量测评 1 项，开展重点行业质量提升活动 1 次，开展十四五质量规划研究。通过开展质量强市建设系列工作，努力为廊坊市高质量发展助力领航。</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质量强市工作成本控制	质量强市工作成本控制情况	≤100万元	《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等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	不断将质量强市和标准化战略向纵深推进，推动我市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促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提升	《关于开展质量提升加快质量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35号）、《关于实施质量强市战略的意见》、《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等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质量水平	服务质量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等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发展影响	质量强市建设工作的持续开展，对推进我市社会全面高质量发展产生的影响	长期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等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本年度质量强市工作开展满意度调查	≥85 %	满意度结果统计

4、成品油质量监控管理平台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在快检筛查基础上，把全市加油站点、成品油快速检测车纳入平台系统。 2、建设成品油质量监控管理平台，实现精准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品油质量监控平台建设数量	考察成品油质量监控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数量。	≥1 个	省局《关于在廊坊市开展成品油快检筛查能力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
	质量指标	成品油质量监控平台建设使用精准	考察成品油质量监控管理信息化平台数据监控精准率。	≥98 %	省局《关于在廊坊市开展成品油快检筛查能力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
	时效指标	成品油质量监控平台的监控时效	考察成品油成品油质量监控平台对成品油的生产、运输、储备和销售等各环节时效监控情况。	24 小时/天	省局《关于在廊坊市开展成品油快检筛查能力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平台建设成本控制	≤100万元	省局《关于在廊坊市开展成品油快检筛查能力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油品达标排放对大气的的影响	考察通过信息化平台使用从而提升油品质量监控的规范化、信息化、科学化水平，尽而精准检测油品的达标排放,为全市大气污染防治起到积极作用。	提升油品达标排放对大气的的影响	省局《关于在廊坊市开展成品油快检筛查能力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

绩效目标	1. 在快检筛查基础上，把全市加油站点、成品油快速检测车纳入平台系统。 2、建设成品油质量监控管理平台，实现精准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测评满意度	考察服务对象对油品检测服务测评满意度。	≥95 %	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表

5、市场监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秩序进一步规范；宽松便捷的市场准入环境进一步优化；权威高效的市场监管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 2、确保 2021 年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市场监管职能科室培训次数	≥7 次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数量指标	抽查户数	对市场主体年报公示信息和经营行为开展定向抽查	≥100 户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质量指标	宣传效果	相关职能科室通过广播电台、新闻媒体、网络平台等形式进行宣传，群众知晓率。	≥90%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质量指标	参训人员作业合格率	考察参训人员作业合格率情况	≥95 %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时效指标	抽检结果及时性	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自抽查检查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录入抽查结果，并依法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北）向社会公示抽查结果。	及时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2021 年市场监管经费成本控制	≤300 万元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考察通过查处市场主体违反信用监管案件，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文字描述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绩效目标	1、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秩序进一步规范；宽松便捷的市场准入环境进一步优化；权威高效的市场监管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 2、确保 2021 年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市场交易平台	考察通过进行市场监管和规范，打击霸王条款等工作，从而进一步优化商品市场交易平台。	文字描述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场主体满意度	走访市场主体反馈	≥90 %	走访问卷

6、中央专项安全用药宣传尾款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开展，完成签订的“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化妆品监管条例宣贯及安全用药知识宣传”合同。从而做到加大宣传规范辖区药品、化妆品市场，保障全市人民消费安全。2.通过项目开展履行“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化妆品监管条例宣贯及安全用药知识宣传”的合同的完整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尾款涉及合同份数	考察签订合同尾款数量	1 份	签订的“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化妆品监管条例宣贯及安全用药知识宣传”合同
	质量指标	合格率	考察乙方所完成的宣传方案、视频、音频及图文信息资料达到甲方要求的合格率	100 %	签订的“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化妆品监管条例宣贯及安全用药知识宣传”合同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开展，完成签订的“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化妆品监管条例宣贯及安全用药知识宣传”合同。从而做到加大宣传规范辖区药品、化妆品市场，保障全市人民消费安全。2.通过项目开展履行“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化妆品监管条例宣贯及安全用药知识宣传”的合同的完整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效	考察尾款支付是否按照合同要求	按照合同要求支付	签订的“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化妆品监管条例宣贯及安全用药知识宣传”合同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中央专项安全用药宣传尾款金额控制	45.08万元	签订的“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化妆品监管条例宣贯及安全用药知识宣传”合同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规范辖区药品、化妆品市场，	考察通过保障合同的完整性,达到加大宣传规范辖区药品、化妆品市场，保障全市人民消费安全。	宣传规范辖区药品、化妆品市场，保障消费安全。	签订的“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化妆品监管条例宣贯及安全用药知识宣传”合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考察群众满意度。	≥90 %	走访调查

7、质量监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加强质量服务，品牌建设能力和技术创新水平进一步提升。 2、确保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抽查批次	考察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抽查批次。	≥100批次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绩效目标	1. 加强质量服务，品牌建设能力和技术创新水平进一步提升。 2、确保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活动开展次数	开展质量月、品牌、市奖评审等活动次数	≥3 次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数量指标	市级地方标准制修订数量	年度内完成审批、发布市级地方标准的数量	≥50 项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数量指标	省级地方标准制修订数量	年度内完成审批、发布省级地方标准的数量	≥10 项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数量指标	推进标准化试点项目数量	反映标准化试点项目数量	≥1 项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数量指标	活动开展次数	开展质量月、品牌、市奖评审等活动次数	≥3 个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数量指标	检定台件数	考察检定各类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台件数情况	≥10.59万台件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情况	质量月、品牌、市奖评审等活动工作成功率	≥95 %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质量指标	检定计量器具合格率	考察检定各类强制检定计量器具不合格产品占检定总数的比率	≥95 %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时间情况	考察活动围绕品牌日、质量月等重大活动节点及科室工作方案及时开展。	及时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时效指标	检定工作完成率	考察实际完成的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按要求开展及时性。	及时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 2021年质量监管经费成本控制。	≤230万元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绩效目标	1. 加强质量服务，品牌建设能力和技术创新水平进一步提升。 2、确保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质量意识	提升全社会关注质量参与质量的浓厚氛围	强化质量意识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质量氛围浓厚，质量奖影响力扩大	参与市政府质量评审组织和个人积极性提高，质量氛围越来越浓厚，市政府质量奖影响力不断扩大。	质量氛围浓厚，质量奖影响力扩大。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认可度	考察参加市政府质量奖评审企业对专家评审过程中提出的指导性意见的认可度。	≥85%	满意度调查问卷

8、食品监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进一步营造食品安全放心的市场消费环境。 2、确保 2021 年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快检批次	考察对重大活动承接餐饮单位快速检测批次	≥1000批次	“三定”方案，科室计划
	数量指标	食用农产品检查单位数	考察交易市场食用农产品质量全年抽检单位数	≥12 家	“三定”方案，科室计划
	数量指标	快检次数	考察流通领域食品快检次数情况	≥1440批次	“三定”方案，科室计划
	质量指标	快检合格率	考察流通领域食品快检合格率情况	≥95 %	“三定”方案，科室计划
	质量指标	食用农产品抽检达标率	考察交易市场食用农产品质量全年抽检合格率	≥97 %	“三定”方案，科室计划

绩效目标	1、进一步营造食品安全放心的市场消费环境。 2、确保 2021 年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食品流通监督检查及时性	考察食品流通科每年 2 次监督检查计划情况	文字描述	“三定”方案，科室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食品监管经费成本控制情况	≤72 万元	“三定”方案，科室计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食品安全环境	通过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抽检等工作，从而改善食品生产、流通环境，确保食品安全放心。	文字描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食品安全满意情况	≥90 %	走访调查

9、市场监管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一、1、强化全市散煤管控，提升大气污染治理成效。2、通过新闻宣传，实现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充分了解，更加支持市场监管工作，逐步达到全社会共同参与市场监管工作，共同推进廊坊市市场规范化建设，创造更加的消费环境，共同维护群众的身体健康、生命安全。3、通过聘用劳务派遣人员，为市场局的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硬件保障，从而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更好的为辖区人民服务。</p> <p>二、1、防止不合格油品造成大气污染，保持散煤动态清零。2、新闻宣传工作对廊坊市场监管工作的广泛宣传，提升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支持率。争取在中央省级等影响力广泛的媒体，多发布稿件，扩大我局的知名度，积极利用新媒体发布信息，争取更广泛的受众群体，提升新闻宣传的效果。3、保障 12315 举报平台正常运转，确保案件通过举报线索能够准确、及时受理。4、保障监管服务岗位、司勤岗位人员的硬件完备；保障食品生产环节的合格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散煤管控督导检查出动人次	考察散煤管控督导检查预计出动人次。	≥1200 人次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媒体采用的稿件数量。	≥100 件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绩效目标	<p>.一、1、强化全市散煤管控，提升大气污染治理成效。2、通过新闻宣传，实现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充分了解，更加支持市场监管工作，逐步达到全社会共同参与市场监管工作，共同推进廊坊市市场规范化建设，创造更加的消费环境，共同维护群众的身体健康、生命安全。3、通过聘用劳务派遣人员，为市场局的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硬件保障，从而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更好的为辖区人民服务。</p> <p>二、1、防止不合格油品造成大气污染，保持散煤动态清零。2、新闻宣传工作对廊坊市场监管工作的广泛宣传，提升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支持率。争取在中央省级等影响力广泛的媒体，多发布稿件，扩大我局的知名度，积极利用新媒体发布信息，争取更广泛的受众群体，提升新闻宣传的效果。3、保障 12315 举报平台正常运转，确保案件通过举报线索能够准确、及时受理。4、保障监管服务岗位、司勤岗位人员的硬件完备；保障食品生产环节的合格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综合执法违法行为执法查处率	食品、药械、特种设备等违法行为投诉举报执法查处率	≥95 %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服务合格率	劳务派遣公司服务合格率情况	≥95 %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散煤治理及时性	2021 全年开展散煤治理工作，有日常巡查和集中督导，督导工作主要集中在下半年。	12 月底完成。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发布及时性	重大事件当天发布，日常工作随时发布	及时迅速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综合执法违法行为执法查处及时性	12315 接受举报案件等违法行为投诉举报执法查处 90 日内	及时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 2021 年市场监管专项经费成本控制情况	≤338 万元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PM 2.5 浓度	考察净化、提升空气环境情况（PM2.5 浓度达到 46 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67.2% ）	≤46 微克/立方米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场监管知名度	通过新闻巨传从而提升市场监管知名度。	提升市场监管知名度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绩效目标	<p>一、1、强化全市散煤管控，提升大气污染治理成效。2、通过新闻宣传，实现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充分了解，更加支持市场监管工作，逐步达到全社会共同参与市场监管工作，共同推进廊坊市市场规范化建设，创造更加的消费环境，共同维护群众的身体健康、生命安全。3、通过聘用劳务派遣人员，为市场局的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硬件保障，从而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更好的为辖区人民服务。</p> <p>二、1、防止不合格油品造成大气污染，保持散煤动态清零。2、新闻宣传工作对廊坊市场监管工作的广泛宣传，提升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支持率。争取在中央省级等影响力广泛的媒体，多发布稿件，扩大我局的知名度，积极利用新媒体发布信息，争取更广泛的受众群体，提升新闻宣传的效果。3、保障 12315 举报平台正常运转，确保案件通过举报线索能够准确、及时受理。4、保障监管服务岗位、司勤岗位人员的硬件完备；保障食品生产环节的合格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综合执法局为更准确、及时的接收广大人民群众对食品、药品等违法案件的投诉，有效的提高执法办案速度，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安全消费境。	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新闻宣传工作在群众中的满意率	≥85 %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10、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通过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使全市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大幅提升，依法治理成效明显，突出问题有效解决，违法行为得到遏制，食品安全状况有序可控，食品安全指标综合评价进入全省先进行列。</p> <p>2、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创建资料梳理及归集工作，工作完成及时准确；1次以上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调查区域覆盖全市11个县（市、区），调查数据准确，调查工作开展及时；确保全市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使广大群众得到实实在在的实惠，切实感受到食品安全状况稳中向好。</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满意度调查次数	考察满意度调查开展次数情况	≥1 次	调查报告

绩效目标	<p>1、通过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使全市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大幅提升，依法治理成效明显，突出问题有效解决，违法行为得到遏制，食品安全状况有序可控，食品安全指标综合评价进入全省先进行列。</p> <p>2、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创建资料梳理及归集工作，工作完成及时准确；1次以上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调查区域覆盖全市11个县（市、区），调查数据准确，调查工作开展及时；确保全市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使广大群众得到实实在在的实惠，切实感受到食品安全状况稳中向好。</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社会满意度调查区域覆盖率	考察社会满意度调查区域覆盖情况	100 百分数	调查报告
	时效指标	资料梳理及归集及时性	考察资料梳理及归集时间情况。	及时	2020年7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印发《关于征求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相关文件意见的函》，研究制修订了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相关文件。待国家、省正式印发最新文件后确定。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60 万元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数	考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数量	0 件	调查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考察民众满意度情况	≥85 %	《廊坊市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实施方案》

11、 标准化资助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通过加大对我市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社会团体参与国际、国家标准化活动的资助，引导和激励全市更多的本地企业自主创新，主持和参与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参与国家级、省级标准化示范试点的创建，占领标准制高点，增强我市企业标准话语权，切实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掌握市场竞争主动权，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p> <p>2. 通过该项目实施兑现市政府资助政策。完成 3项国际标准、13项国家标准、10项行业标准、7项河北省地方标准、13项廊坊市地方标准的资助；完成 1项国家级标准化试点、4项省级标准化示范试点的资助。</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北省地方标准	7 项省地标	≥7 项	校准批准发布机构的批文
	数量指标	廊坊市地方标准	13 项市地标	≥13 项	校准批准发布机构的批文
	数量指标	国家试点	1 项国家试点	≥1 项	校准批准发布机构的批文
	数量指标	省级示范试点	4 项省级示范试点	≥4 项	校准批准发布机构的批文
	数量指标	国际标准	3 项国际标准	≥3 项	校准批准发布机构的批文
	数量指标	行业标准	10 项行业标准	≥10 项	校准批准发布机构的批文
	数量指标	国家标准	13 项国家标准	≥13 项	校准批准发布机构的批文
	质量指标	各类标准的资金发放准确率	发放的资金与批文中所列企业一致率	100 %	校准批准发布机构的批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0 年 6 月份前受理上一年度已完成标准化项目的资助申请, 2020 年 9 月份前完成评审和公示, 2021 年 3 月份完成发放	及时	部门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国家级标准化示范项目的资助额度	每完成 1 项, 资助 20 万元	20 万元	廊坊市标准化资助办法

绩效目标	<p>1. 通过加大对我市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社会团体参与国际、国家标准化活动的资助，引导和激励全市更多的本地企业自主创新，主持和参与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参与国家级、省级标准化示范试点的创建，占领标准制高点，增强我市企业标准话语权，切实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掌握市场竞争主动权，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p> <p>2. 通过该项目实施兑现市政府资助政策。完成 3项国际标准、13项国家标准、10项行业标准、7项河北省地方标准、13项廊坊市地方标准的资助；完成 1项国家级标准化试点、4项省级标准化示范试点的资助。</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行业标准制修订	每完成 1 项资助不超过 2 万元。	≤2 万元	廊坊市标准化资助办法
	成本指标	国家标准制修订	每完成 1 项资助不超过 5 万元。	≤5 万元	廊坊市标准化资助办法
	成本指标	国际标准制修订	每完成 1 项资助不超过 10 万元。	≤10 万元	廊坊市标准化资助办法
	成本指标	省级地方标准资助额度	每完成 1 个相应类别的标准项目，资助 5 万元	5 万元	廊坊市标准化资助办法
	成本指标	市级地方标准资助额度	每完成 1 个相应类别的标准项目分别资助 3 万元	3 万元	廊坊市标准化资助办法
	成本指标	省级标准化示范项目的资助额度	每完成 1 项资助 5 万元。	5 万元	廊坊市标准化资助办法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产业和产品的竞争力	提高参与标准化修订的企业的产业和产品竞争力	提升	廊坊市标准化资助办法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各类企业参与标准化修订	鼓励全市企业和相关单位自主创新,积极参与国际、国内标准化活动	参与率上升	廊坊市标准化资助办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影响标准化工作	企业标准化意识和标准水平持续提高	长期	廊坊市标准化资助办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标准化资助实施过程满意度	申报企业中相关人员对资助的申报、发放等过程满意度	≥90%	问询调查

12、 执法办案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进一步确保规范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秩序。 2. 确保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广告宣传频次	考察广告监管通过每月广播电台、《消费广场》等宣传途径对规范广告活动，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进行宣传推广的频次。	≥430频次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专项价格检查单位次数	考察对于群众关注的热点和难点价格问题进行专项检查次数。	≥10 次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网络交易检查频次	电子商务经营主体每季度检查次数。	≥1 次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广告宣传受众率	每个工作日要求市、县两级人员登录县级广播电视媒体广告监测平台进行查看，平台查看率。	100 %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专项价格检查违法行为查处率	通过对价格违法行为的检查,对违法行为按法律法规的查处率	≥85 %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综合执法违法行为执法查处率	食品、药械、特种设备等违法行为投诉举报执法查处率	≥95 %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综合执法违法行为执法查处及时性	考察食品、药械、特种设备等违法行为投诉举报执法 90日内查处。	及时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监测到的违法广告处置及时性	监测到的违法广告 24小时内是否得到有效处置	及时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执法办案经费 2021年成本控制	≤157万元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绩效目标	1. 进一步确保规范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秩序。 2、确保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市场消费环境	通过广告监管、价格检查、消费者保护等工作，为群众营造良好市场消费环境	营造良好市场消费环境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执法保障力度	通过对食品、药品、物价等领域进行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从而加大执法保障力度	加大执法力度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走访广告监督员、广告经营主体和消费者	≥85%	走访调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过走访价格检查单位进行调查	≥90 %	走访调查

13. 打击非法传销工作及奖励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一、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反垄断执法工作。组织指导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承担规范直销企业工作。实施反不正当竞争、直销监管及禁止传销制度措施。指导不正当竞争行为查处、打击传销工作,以及监督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并负责大要案和疑难案件查处、承办市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 1、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工作；2、做好打击传销工作；3、对直销企业的行政指导；4、执法人员教育培训工作；5、实行打击传销有奖举报制度；6、做好公平竞争审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考察宣传活动开展数量情况	≥3 次	部门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举报奖励核准发放率	考察举报奖励核准发放率	100%	《廊坊市打击传销举报奖励办法》

绩效目标	<p>一、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反垄断执法工作。组织指导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承担规范直销企业工作。实施反不正当竞争、直销监管及禁止传销制度措施。指导不正当竞争行为查处、打击传销工作,以及监督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并负责大要案和疑难案件查处、承办市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p> <p>二、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 1、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工作; 2、做好打击传销工作; 3、对直销企业的行政指导; 4、执法人员教育培训工作; 5、实行打击传销有奖举报制度; 6、做好公平竞争审查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	考察宣传活动及时性情况	及时	部门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打击非法传销工作成本控制情况	≤50万元	部门工作计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非法传销工作覆盖率	考察打击非法传销工作覆盖情况	≥90 %	部门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考察群众满意情况	≥95 %	问卷调查

14、 政府质量奖奖励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通过加大对省政府质量奖的奖励,对引导和激励全市更多的本地企业追求卓越绩效,走质量效益之路,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p> <p>2. 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荣获河北省政府质量奖;华美节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荣获河北省政府质量奖,通过该项目实施兑现市政府奖励政策。</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数量	获得河北省政府质量奖奖励企业数量	2 个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 2018 年河北省政府质量奖授奖的决定》(冀政字〔2020〕26号)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 2019年河北省政府质量奖授奖的决定》(冀政字〔2020〕57号)

绩效目标	<p>1. 通过加大对省政府质量奖的奖励，对引导和激励全市更多的本地企业追求卓越绩效，走质量效益之路，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p> <p>2. 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荣获河北省政府质量奖；华美节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荣获河北省政府质量奖，通过该项目实施兑现市政府奖励政策。</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奖励资金兑现准率	奖励金兑现准确率。	100 %	《中共廊坊市委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奖励兑现时间	≤3 月份前	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奖金额度	奖励政策要求奖励金额	100万元	《中共廊坊市委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强化企业改进管理、提升质量的意	鼓励引导企业积极采用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在全社会树立先进质量标杆，提高全社会质量意识，推动经济发展。	提升	《中共廊坊市委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
	社会效益指标	质量意识	激励全市企业追求卓越绩效，走质量效益之路。	强化	《中共廊坊市委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政府质量奖影响力不断扩大	参与省政府质量奖申报的积极性提高，质量氛围越来越浓厚。	长期	《中共廊坊市委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廊发〔2018〕23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单位对奖励实施过程满意度	通过对资金管理部门、申报企业相关人员调查反映	≥90%	满意度调查问卷、电话访谈记录等

15、知识产权资助与奖励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增强专利意识，提高技术创新能力，调动发明人申请专利的积极性，强化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建设，促进专利技术的转化和产业化。</p> <p>2、通过实施该项目，激发科技人员发明创造的积极性，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1、专利申请总量达到 10000件；2、专利授权总量达到 6000件；3、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5.5件；4、专利权质押贷款达到 6000万元。5、全市国际注册商标总数达到 10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总数达到 12件。</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明专利授权奖励发放数量	考察全市发明专利授权补助发放数量情况	≥75 件	奖励资金拨付通知
	数量指标	外观设计专利授权奖励发放数量	考察全市外观设计专利授权补助发放数量情况	≥90 件	奖励资金拨付通知
	质量指标	应奖尽奖率	考察专利授权资助申请审核与资金发放情况	100 %	奖励资金拨付通知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性	奖补资金及时发放给相关单位和个人	及时	奖励资金拨付通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 2021年知识产权资助与奖励专项资金成本控制情况。	≤243万元	根据相关单位提交的专项资金申请材料测算。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考察全市科技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5.5件/万人	河北省知识产权局专利统计年报
	社会效益指标	专利申请总量	考察全市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情况	≥10000件	河北省知识产权局专利统计年报
	社会效益指标	专利授权总量	考察全市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授权情况	≥6000件	河北省知识产权局专利统计年报

绩效目标	<p>1. 增强专利意识，提高技术创新能力，调动发明人申请专利的积极性，强化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建设，促进专利技术的转化和产业化。</p> <p>2、通过实施该项目，激发科技人员发明创造的积极性，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1、专利申请总量达到 10000件；2、专利授权总量达到 6000件；3、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5.5件；4、专利权质押贷款达到 6000万元。5、全市国际注册商标总数达到 10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总数达到 12件。</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励对象满意度	考察专利权人、科技型企业、科研院所对知识产权工作满意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表

16、电梯应急处置投诉举报平台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提高电梯发生故障时的救援效率，全面提升 96365的工作效能，接收乘梯人员遇电梯突发安全状况时发出的电话报警呼救信息（电梯编号），安排救援人员第一时间施救；对全市所有电梯维保单位实施管理；与检验信息实现共享；对电梯安全方面的投诉、咨询等问题的解答。</p> <p>2. 通过项目的开展形成覆盖全市电梯应急救援体系，调动全市维保力量，实现 96365应急处置率 100%、96365应急中心电梯信息录入大于 90%等；对电梯安全方面的投诉、咨询等问题的解答率达 10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过 96365 应急中心录入全市	通过 96365应急中心录入全市电梯信息，实现电梯基础信息、检验信息、维保信息互联互通	≥5000部	部门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接 96365 应急处置率	96365应急处置率	100%	部门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项目总体进度	2021年前全年	2021年	部门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 2021年电梯平台工作人员的成本控制	≤47万元	

绩效目标	<p>1. 提高电梯发生故障时的救援效率，全面提升 96365的工作效能，接收乘梯人员遇电梯突发安全状况时发出的电话报警呼救信息（电梯编号），安排救援人员第一时间施救；对全市所有电梯维保单位实施管理；与检验信息实现共享；对电梯安全方面的投诉、咨询等问题的解答。</p> <p>2. 通过项目的开展形成覆盖全市电梯应急救援体系，调动全市维保力量，实现 96365应急处置率 100%、96365应急中心电梯信息录入大于 90%等；对电梯安全方面的投诉、咨询等问题的解答率达 10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电梯安全保障能力水平。	考察通过电梯应急处置投诉举报平台接报电梯事故处置覆盖情况，进一步完善、发挥好电梯应急处置举报投诉平台作用，不断提升电梯安全保障能力水平。	提升电梯安全保障能力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考察群众满意情况	≥90 %	调查问卷

17、食品安全抽检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通过开展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为社会和公众创造安全放心和食品安全环境。</p> <p>2. 通过辖区内食品抽检监测，基本做到获证食品产企业全覆盖抽检和食品检验量达到每年4份/千人。其中，主要针对农药兽药残留的食品检验量不低于每年 2份/千人，全年在本辖区内食品抽检监测量大于 6000批次，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辖区内食品抽检监测，基本做到获证食品产企业全覆盖抽检和食品检验量达到每年 4 份/千人。其中，主要针对农药兽药残留的食品检验量不低于每年 2 份/千人	≥6000批次	《廊坊市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廊办字【2017】59号。

绩效目标	<p>1. 通过开展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为社会和公众创造安全放心和食品安全环境。</p> <p>2. 通过辖区内食品抽检监测，基本做到获证食品生产企业全覆盖抽检和食品检验量达到每年4份/千人。其中，主要针对农药兽药残留的食品检验量不低于每年2份/千人，全年在本辖区内食品抽检监测量大于6000批次，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抽检程序合规	考察食品抽检合格率情况	≥98 %	同上
	时效指标	抽检监测及时	考察食品抽检监测的及时性	及时	同上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食品抽检监测成本控制情况	≤300万元	同上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抽检监测覆盖	考察食品抽检覆盖情况	获证食品生产企业全覆盖抽检和食品检验量达到每年 4 份/千人	同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食品质量	考察提高食品质量合格率情况	提高	同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	≥85 %	问卷调查

18、机关运行维护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为本单位各项工作提供必要的技术保障，确保工作效率的提升。</p> <p>2.1、 为保障我局网络设备及系统正常运转及各种效率的提高，达到运维机房数量2个，系统及设备故障处理率90%以上，系统运转稳定率90%以上，执法设备正常运转率90%以上，机关人员满意度90%以上。2、 确保新华路办公区办公期间物业费。</p>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考察新华路办公区物业服务面积。	≤5292.22 平方米	测算
	数量指标	维护机房数量	考察机房运维数量。	≥2 个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质量指标	故障处理率	考察系统及设备故障处理率	≥90 %	“三定”方案，科室职能
	质量指标	服务合格率	考察物业服务合格率情况	≥98 %	按照合同要求。
	时效指标	及时性	故障恢复时间	≤4 小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 2021年机关运行维护成本控制情况。	≤168.5万元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高	通过网络维护，保障执法设备正常、高效运转。	工作效能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解除安全隐患，美化办公环境，保证稳定的办公水电暖运行状态，使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度	走访机关人员反馈	≥90 %	问卷调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	问卷调查

19、药械监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进一步确保药械市场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2、保障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化妆品抽检批次	≥25批次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绩效目标	1、进一步确保药械市场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2、保障责任科室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药品经营企业日常检查数量	对药品批发、饮片企业和零售连锁总部检查数量	≥40 家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药品生产企业日常检查数量	对药品生产企业、、药包材和辅料生产企业日常检查数量	≥12 家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化妆品抽检合格率	对化妆品抽检合格率	≥92 %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药品抽检工作合格率	按时完成本年药包材抽样任务合格率	≥99 %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工作完成及时性	化妆品监管科年底前按规完成本年度监督检查任务及时性	及时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 2021年药械监管经费成本控制。	≤36万元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化妆品、药品经营秩序规范性	考察通过宣传、抽检等有效工作，进一步提高化妆品、药品经营规范性。	提高化妆品、药品经营秩序规范性	“三定”方案，科室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考察药品市场规范满意度	≥95 百分数	走访调查

20、 执法服装购置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通过项目开展主要是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推进市场监管机构改革，促进市场监管系统整合发展，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市场监管效能的内在要求，更加体现执法队伍的统一性、严肃性。通过项目开展主要是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推进市场监管机构改革，促进市场监管系统整合发展，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市场监管效能的内在要求，更加体现执法队伍的统一性、严肃性。</p> <p>2. 完成我单位 237 名执法人员制服和标志的配发。</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服及标志配发人员数量	考察制服及标志配发人员数量	≤237 人	根据本局符合着装条件的执法人员。
	质量指标	制服及标志质量合格情况	考察制服及标志质量合格情况	100 %	国市监科财【2020】194号《关于做好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工作的通知》
	时效指标	及时性	考察制服及标志按上级要求配发时间要求	9 月底	国市监科财【2020】194号《关于做好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工作的通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制服及标志配发标准	≤4030元/人	国市监科财【2020】194号《关于做好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工作的通知》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监管效能的内在要求。	考察通过统一配置制服及标识从而促进市场监管系统整合发展，进一步提高监管效能的内在要求。	提高监管效能的内在要求。	国市监科财【2020】194号《关于做好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工作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度	走访机关人员反馈满意度	≥98 百分数	走访调查

21、强制检定、计量惠民检测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保障廊坊市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按周期进行检定，确保这部分计量器具的量值准确可靠。2021年，计划“惠民中心”开展工作量进一步提高。一是要做好“窗口”日常检测工作。二是加大力度做好“四进”工作，继续扩大计量惠民范围，为百姓送去更多温暖</p> <p>2.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检定计量器具 10.68万台件，保证检定证书合格率达 100%，达到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大于等于 95%的目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定台/件数	考察检定各类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台件数情况	≥10.32万台/件	部门往年工作情况
	质量指标	检定证书合格率	考察检定各类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出具的合格检定证书占全部检定证书的百分比	≥99 %	部门管理文件
	时效指标	检定工作及时率	考察及时出具检定证书数量占所有出具检定证书数量的百分比	≥98 %	部门管理文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 2021年强制检定、计量惠民项目成本控制	≤432万元	根据计量器具检定台件数核定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市民信任感，满意率。	考察通过免费检测社区、集贸市场、乡镇村卫生院的计量器具，确定这部分计量器具的量值准确可靠，从而提高市民信任感，满意率。	提高市民信任感，满意率。	调查问卷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考察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5 %	满意度调查

22、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食品部分）（冀财行〔2020〕156 号）

绩效目标	1、完成 2020 年下达我市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批次。 2、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考察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	≥97 批次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考察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成本控制	≤31 万元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食品监管完成时间	考察食品监管工作整体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数	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数	=0 次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考察群众满意度情况	≥85%	走访调查

23、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药品方向）（冀财行〔2020〕156 号）

绩效目标	1、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力度。 2、提升监管、检查装备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生产企业数量	考察药品监管生产企业数	≥7 家	按照上级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处置率	考察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按照上级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考察药品监管工作整体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按照上级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药品流通企业监督检查成本控制	≤800 元/家	按照上级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绩效目标	1、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力度。 2、提升监管、检查装备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考察通过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力度，从而提高“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提高“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按照上级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药品监管满意度情况	≥85%	走访调查

24、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工商行政管理专项补助(冀财行〔2020〕157 号)

绩效目标	1、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2、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检查次数	考察监管检查次数	≥4 次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完成率	考察监督检查完成率	≥100%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工商行政管理成本控制	≤15 万元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考察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整体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考察通过工商行政管理从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科室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考察群众满意度情况	≥90%	科室工作计划

25、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食品药品监管补助(用于食品监管方向)(冀财行〔2020〕160 号)

绩效目标	1、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全流程监管。 2、保障重大活动食品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	考察监督检查次数	≥10 次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保障率	重大活动食品安全按时保障率	=100%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食品监管成本控制	≤31 万元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考察食品监管工作整体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重大活动食品安全	考察通过对食品生产、流通、餐饮全流程监管，从而保障重大活动食品安全。	保障重大活动食品安全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考察社会反馈意见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满意度	≥85%	走访调查

26、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食品药品监管补助经费(药品监管方向)(冀财行〔2020〕161 号)

绩效目标	1、完成市级药品、化妆品抽检检验任务。 2、掌握我市药品化妆品产品质量安全情况，落实药品质量安全监管责任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检验批次	考察药品检验批次数量	≥200 批次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绩效目标	1、完成市级药品、化妆品抽检检验任务。 2、掌握我市药品化妆品产品质量安全情况，落实药品质量安全监管责任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药品覆盖率	考察基本药品覆盖率	=100%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药品监管成本控制	≤136 万元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考察药品监管工作整体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之前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药品化妆品安全水平。	考察通过完成省级药品、化妆品抽检检验任务，从而保障药品化妆品安全水平。	保障药品化妆品安全水平。	上级工作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考察群众满意度	≥85%	走访调查

27、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补助(冀财行〔2020〕162 号)

绩效目标	1、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2、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考察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2 批次	按照上级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计划完成率	考察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	=100%	按照上级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考察市场监管成本控制	≤87 万元	按照上级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及时性	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及时性	按照上级要求	按照上级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绩效目标	1、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2、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净化市场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净化市场环境	考察通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从而净化市场环境。	净化市场环境	按照上级要求，科室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考察社会反馈意见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85%	走访调查

28、成品油快检专项补助资金

绩效目标	1、通过配备检测专用车辆，对辖区范围内成品油质量快速检测筛查，对车用汽油、车辆柴油涉及的环保、质量、安全等项目指标开展多轮次、高频率、随机式快检筛查。 2、对市管辖（永清县、固安县、广阳区、安次区、开发区各一辆）5辆成品油快速检测专用车购置予以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精准率	考察成品油检测精准率。	≥5 辆	《关于在廊坊市开展成品油快检筛查能力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冀市监函〔2020〕671号）。廊市监市监〔2021〕1号，关于推进成品油快速检测筛查能力建设的通知
	时效指标	及时性	为确保项目采购实施，在地方配套资金到位后，补助资金是否及时拨付。	≥95%	《关于在廊坊市开展成品油快检筛查能力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冀市监函〔2020〕671号）。廊市监市监〔2021〕1号，关于推进成品油快速检测筛查能力建设的通知

绩效目标	<p>1、通过配备检测专用车辆，对辖区范围内成品油质量快速检测筛查，对车用汽油、车辆柴油涉及的环保、质量、安全等项目指标开展多轮次、高频率、随机式快检筛查。</p> <p>2、对市管辖（永清县、固安县、广阳区、安次区、开发区各一辆）5辆成品油快速检测专用车购置予以补助。</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每辆车（5县各一辆）补助成本控制	及时	《关于在廊坊市开展成品油快检筛查能力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冀市监函〔2020〕671号）。廊市监市监〔2021〕1号，关于推进成品油快速检测筛查能力建设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成品油检测能力提升	考察提升廊坊市基层监管机构成品油检测能力。	≤150万元	《关于在廊坊市开展成品油快检筛查能力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冀市监函〔2020〕671号）。廊市监市监〔2021〕1号，关于推进成品油快速检测筛查能力建设的通知
效果指标	质量指标	精准率	考察成品油检测精准率。	提升	《关于在廊坊市开展成品油快检筛查能力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冀市监函〔2020〕671号）。廊市监市监〔2021〕1号，关于推进成品油快速检测筛查能力建设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消费者对成品油质量满意度调查	≥85%	问卷调查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058.0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243 廊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序号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核拨	单位资金
合 计							1058.00	1058.00				
廊坊市市场监督管 理局本级小计							1058.00	1058.00				
产品质量抽检经费	66.00	技术测试和分 析服务	C0901	年	1	66.00	66.00	66.00				
成品油质量监控管 理平台专项经费	100.00	其他网络控制 设备	A0201020699	年	1	100.00	100.00	100.00				
强制检定、计量惠 民检测费	432.00	技术测试和分 析服务	C0901	年	1	432.00	432.00	432.00				
食品安全抽检经费	300.00	技术测试和分 析服务	C0901	年	1	300.00	300.00	300.00				
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创建经费	60.00	社会与管理咨 询服务	C0808	年	1	60.00	60.00	60.00				
质量强市提升经费	100.00	社会与管理咨 询服务	C0808	年	1	100.00	100.00	100.00				

七、国有资产信息

廊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7372.14**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单位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 万元。

廊坊市市直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廊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17372.14
1、房屋（平方米）	38459	12077.68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4913.35	828.57
2、车辆（台、辆）	35	716.12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7815(台、件)	4578.34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